

# 政府債券計劃

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

2009年5月11日

# 概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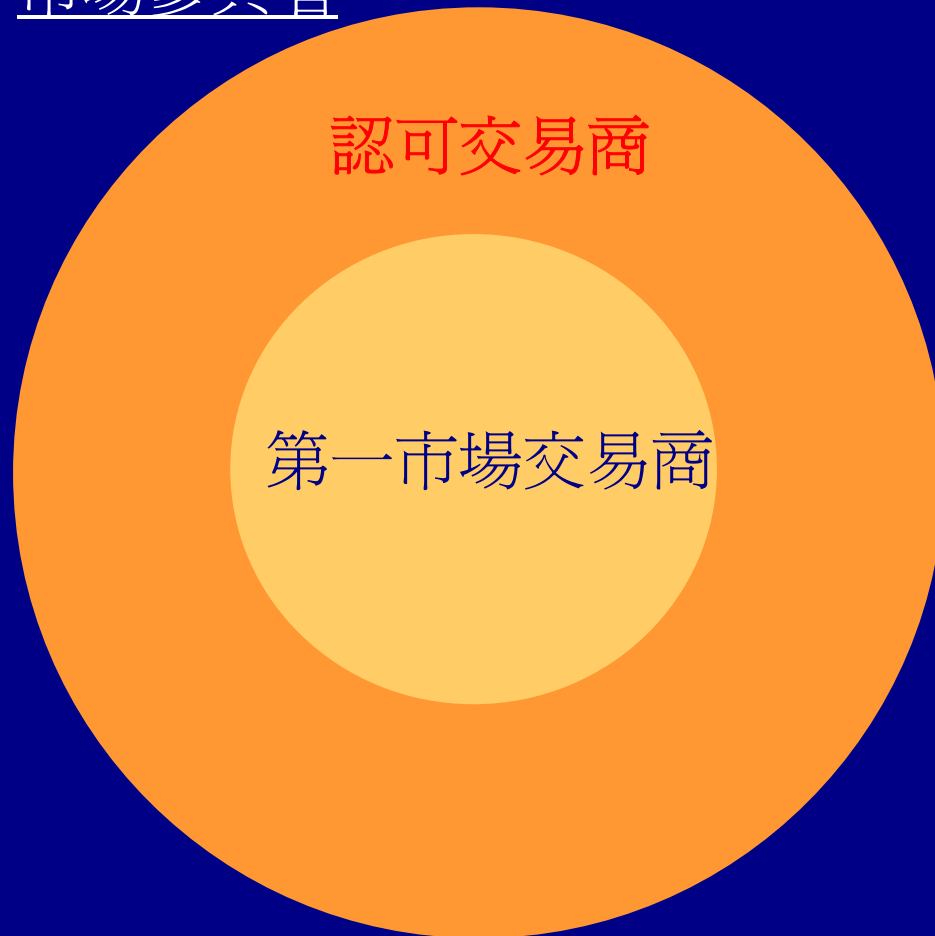
- 發展政府債券市場的需要
- 計劃的機制
- 政府債券的息率
- 可為投資者帶來的好處

# 發展政府債券市場的需要

- 建立更成熟的債券市場，會令相關行業受惠，從而促進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發展
- 外國經驗、國際比較研究均顯示，缺乏具規模的政府債券市場，較難凝聚投資者的參與，整體債市發展受到限制
- 發展完善的政府債券市場，可視為發展企業債券市場的必要條件
- 建立具規模、持續的政府發債計劃，可促進整體債市發展

## 計劃的機制：機構投資者組別

### 市場參與者



### 認可交易商

市場參與者(包括所有認可機構及其他金融機構)可向金管局申請成為認可交易商，在金管局開立可買賣政府債券的證券戶口。

## 計劃的機制：機構投資者組別

### 市場參與者



### 第一市場交易商

為認可交易商提供買賣的雙向報價，促進二手市場的發展

包銷為機構投資者發行的政府債券中任何未獲認購的部份

可參與首次發行債券的競爭性投標

# 計劃的機制：機構投資者組別

## 第一市場

- 以競爭性投標方式供第一市場交易商競投
- 第一市場交易商須標明所申請的政府債券數量及投標價格
- 按價高者得原則順序分配
- 中標者會按其出價獲分配

## 二手市場

- 認可交易商可在二手市場買賣政府債券
- 金管局會邀請第一市場交易商在金管局的“**CMU**(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)債券報價網站”公布買賣政府債券的參考價格，以提高透明度
- 電子交易平台亦可讓認可交易商提供參考報價及執行交易

## 計劃的機制：零售投資者組別

- 委任聯席安排銀行協助管理和統籌銷售工作
- 零售投資者可通過配售機構認購債券：
  - 配售銀行
  - 香港中央結算所有限公司
  - 證券經紀
- 發行機構及零售投資者組別的債券時，並無訂下固定比例，兩者均按市場情況而定。
- 有需要時，零售投資者可通過場外或交易所作二手交易
- 為促進二手市場的流通量，配售銀行有責任盡力提供買賣報價

## 政府債券的息率

- 跟任何債券一樣，政府債券的息率純粹由市場決定（如利率環境）
- 機構投資者債券組別：發行價格及息率按照競爭性投標的結果
- 零售債券組別：根據定價機制，參考定價日的相關市場基準利率，定出債券的實際息率
- 債券發行後，債券的市價，將取決於市場利率的變化：
  - 市場利率上升，債券市價會相應下調
  - 市場利率下降，債券市價會相應上揚
  - 投資者在到期日前沽出債券，可能會因價格波動而錄得盈利或虧損
  - 倘若持有債券直至到期日，債券持有人將可得的回報會等同票面息率，並可取回本金



## 可能為投資者帶來的好處

### 零售投資者

- 滿足零售投資者對優質和穩定投資的需求
- 增加機構投資者的投資選擇，鼓勵他們向零售顧客提供更多元化的金融產品

### 機構投資者

- 向機構投資者(如退休基金和保險公司)提供一個發行量穩定、高質的定息投資選擇
  - 退休基金和保險公司需要物色長期的港元債券，以配對持有的長期港元負債
  - 計劃正好為提供合適的港元債券供投資者選擇

謝謝